

国务院印发《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 养老金双轨制废除 公务员缴月工资8%

四川乐山 发生5.0级地震



新华社成都1月14日电(记者余里)1月14日13时21分,四川省乐山市金口河区发生5.0级地震,成都、遂宁、宜宾等多地有震感。记者联系了峨眉山景区管理局,据工作人员介绍,景区秩序一切正常,观光车、索道和金顶没有受到地震影响,照常运行。目前还没有接到游客伤亡报告。

峨眉山景区山下的一家农家乐旅社老板告诉记者,地震时,全家人正在吃饭,有震感立即跑了出来,随后就没再感觉到了。记者从乐山市政府获悉,峨眉山景区有震感,目前景区内无人员伤亡,基础设施完好,各景点和服务窗口正常有序运营。

玉环县一停车棚火灾 致8人死亡

新华社杭州1月14日电(王俊禄)记者14日从浙江省台州市消防部门获悉,14日4时30分许,台州市玉环县解放塘社区一住宅楼室外停车棚起火,浓烟向楼道蔓延。截至发稿时,火灾造成8名人员死亡。目前火灾已扑灭。

珠海海域出现赤潮

新华社珠海1月14日电(记者魏蒙)因海水富营养化、天气闷热及风力较弱等因素,夜光藻在珠海近海聚集,致使珠海海域在1月4日至13日间出现面积最大约7000平方米的赤潮,因此次赤潮发生区为非养殖区,未发现有死鱼情况。

据了解,此次赤潮主要分布于珠海美丽湾对开海域及珠海渔女至情侣南路对开海域,呈条状或斑块状分布,白天呈粉红色,浓度高时呈血红色,夜间同一地点则出现蓝色荧光。这种奇异现象,吸引了不少人观看。

珠海市海洋渔和水务局披露,此次出现的赤潮由夜光藻导致。夜光藻本身不含毒素,但若大量的夜光藻粘附于鱼腮上,会阻碍鱼类呼吸,导致鱼类窒息死亡,对其他海洋产业影响不大。海水的自净能力,加上气温下降,来潮一般都易快速消退。目前,相关工作人员正在密切监测赤潮的发展动态及藻种变化情况。

据介绍,近年来,除珠海外,广东惠州、深圳等地海域也出现过不同程度的赤潮。据不完全统计,近6年,在广东海域,赤潮年均发生率逾11次,灾害总面积近2000平方公里。

新华社北京1月14日电 近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决定从2014年10月1日起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同时决定,统一提高全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再次提高全国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这一系列决定,是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是统筹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建立更加公平、可持续养老保险制度的又一重大举措。

《决定》指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要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方针,以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为重点,改革现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退休制度,逐步建立起独立于机关事业单位之外、资金来源多渠道、保障方式多层次、管理服务社会化的养老保险体系。

《决定》规定,机关事业单位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和个人共同缴费;改革基本养老金计发办法,待遇水平与缴费相关联,建立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激励机制;建立基本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统筹考虑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稳定和谐。

我国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制度始建于1955年,60年来,为保障退休人员基本生活、稳定干部队伍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建立和发展,特别是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的建立和发展,为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创造了良好条件。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社会保险法和国家“十二五”规划也作出了相应规定,一些地方还进行了试点和探索。在总结实践经验、深入研究论证的基础上,国务院决定在全国范围同步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利于统筹推进城乡养老保险体系建设,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建立与其他职工统一的、社会化的养老保险制度,逐步化解待遇差距大的矛盾。

国务院日前决定全面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标志着养老金“双轨制”的破冰,近4000万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将和企业职工一样缴纳养老金。曾经被许多人羡慕的“铁饭碗”被打破,那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今后咋养老呢?

此次国务院明确养老金“并轨”在全国范围同步实施,机关与事业单位同步改革,这意味着全国所有按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事业单位及其编制内的工作人员,也就是通常所说的“体制内人员”,总数近4000万的庞大群体都将启动改革。

改革后的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新的基本养老金待遇分为两部分:一是基础养老金,二是个人账户养老金。为确保改革顺利推进,国务院改革决定还明确,机关事业单位在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应当为其工作人员建立职业年金,此举将保障改革人群的新养老金水平不低于现有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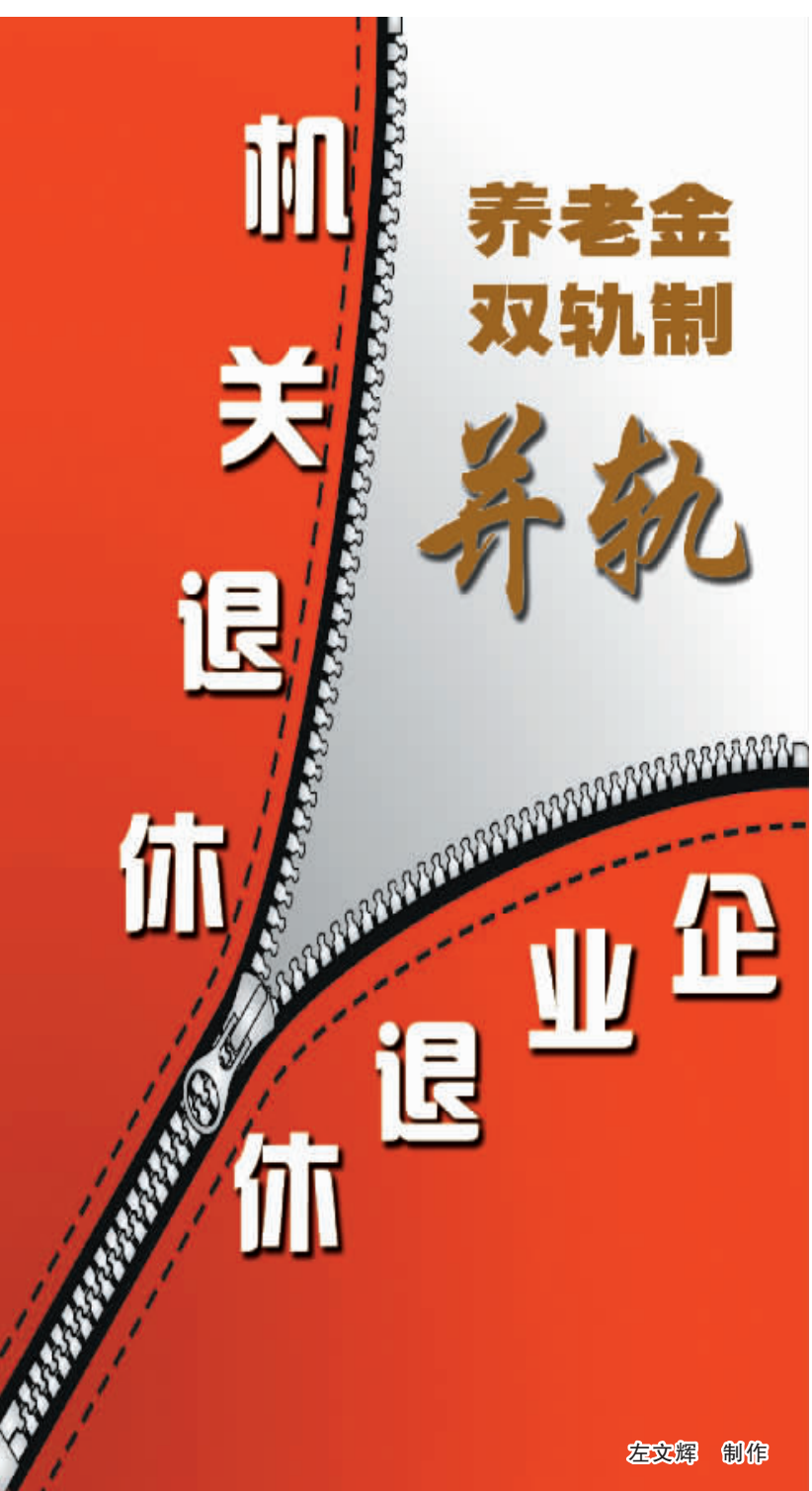
根据改革决定,基本养老保险方面,单位按工资总额的20%缴费;个人按本人缴费工资的8%缴费;本人缴费工资高于当地职工平均工资3倍的部分不纳入缴费基数,低于平均工资60%的以60%为基数缴费,即“300%封顶、60%托底”。

比如,公务员小明除去津贴、补贴等,每个月缴费工资是5000元,改革前单位和个人都不用缴费,小明退休后照样有养老金。改革后,小明每月要缴纳养老保险400元。

职业年金方面,单位按本人工资总额的8%缴费,个人按本人缴费工资的4%缴费。这样,小明又要缴200元,加上基本养老保险的400元,一共缴600元,这笔钱是从小明的月收入中扣除的,将进入小明的养老金个人账户。连同单位缴费部分,退休后按月发放。

力保待遇不降低,老中新三类人区别对待

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咋养老?



养老保险改革破冰 社会保障更显公平

——人社部解读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精神

国务院日前发布《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这是在全面深化改革背景下的一个重大举措。如何看待这次带有根本性、制度性的改革?对此,记者14日采访了人社部养老保险司负责人。

改革养老“双轨制”时机成熟,势在必行

这位负责人说,国务院决定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是改革条件逐渐成熟、社会共识逐渐凝聚的结果。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国有企业由原来的统收统支逐渐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被赋予用人和工资分配的充分自主权。在这一背景下,再延续企业自管职工退休的制度,难以适应市场平等竞争的需要,也无法为广大职工提供稳定、可靠的养老保障,由“企业保险”转向“社会保险”迫在眉睫。

大到各类所有制企业和城镇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到2014年底,已覆盖城镇3.38亿职工和退休人员。机关事业单位由于不像企业那样处于经济体制改革的最前沿,改革的重点是建立规范的公务员制度和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制度,而养老保障改革的进程相对滞后,总体仍维持单位退休制度。这是形成“双轨制”的历史原因。

这位负责人表示,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机关事业单位现行退休制度逐步暴露出一些矛盾:退休费用由财政或单位承担,单位之间负担畸轻畸重,一些地区和单位,特别是一些基层事业单位退休费不堪重负,甚至无法保证及时足额支付;退休费是按“最终工资”的一定比例分档计算的,难以充分体现工作人员整个职业生涯的劳动贡献。

自上世纪90年代以来,一些地区和行业对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进行了探索,先后有28个省市区开展了局部试点,全国约2100万人参加。按照国家统一部署,部分科研院所和经营性事业单位相继启动“事业转企业”改革。2008年,国务院决定在5个省市先行开展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与事业单位分类改革配套推进。这些改革取得了一些局部经验,为全面实施改革奠定了实践基础。

奠定统筹城乡养老保障体系建设的“里程碑”

这位负责人表示,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是贯彻党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决策在社会保障领域的具体实践,也是我国养老保障体系建设的一项重大突破。近年来,随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的全面实施,广大农村和城镇居民普遍参保,加上企业职工和其他就业群体,社会化的养老保险制度已经覆盖了全国8.3亿多人;而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退休人员游离在养老保险制度之外,成为制度全覆盖的“短板”和“空白”。现在距离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期只

特别关注

决定明确,改革总的原则实际就是“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制度、中人逐步过渡”。

“老人”是指改革前已退休的人员,他们原待遇维持不变,并参加今后的待遇调整。“新人”是指改革后新参加工作的人员,他们将退休时,基本养老金为基础养老金与个人账户养老金两部分之和。这与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基本一致。

“中人”是指改革前参加工作、改革后退休的人员。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相关负责人说,“逐步过渡”政策主要有两条:一是他们在改革前的没有实行个人缴费的工作年限确定为“视同缴费年限”,将来退休时在发给基本养老金的同时,再依据视同缴费年限长短等因素发给过渡性养老金。

二是设定一定期限的过渡期,在过渡期内实行新老待遇计发办法对比,“保低限高”,这样可以保证原有的待遇水平不降低。“特别要指出的是,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调整不再与同级在职职工增长工资直接挂钩,而是与企业退休人员以及城乡老年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调整统筹考虑。”这位负责人说。

养老金不再按级别,多缴多得、长缴多得

改革后,将按照本人历年缴费多少、缴费期长短来计算养老金标准。这意味着,小明即使退休前没有被提拔,但由于他的缴费年限长,也可能比他的上司领到的退休金要多。这也是一个重大变革,有利于避免相互攀比,逐步建立起兼顾各类人员的养老保障待遇调整机制。

此外,改革前机关事业单位必须实行全国统一工资制度,由于工资结构不同,机关事业单位按照基本工资配发的退休金与企业人员的基本养老金水平相当,但是加上按照机关津贴补贴和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发的退休生活补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金就高于企业基本养老金。如今,这一因素不复存在。

更关键的是,同样年龄退休的,计发月数相同,所以缴费越多,待遇水平越高;而同样个人账户积累的,退休越晚,计发月数越少,即除数越小,因而待遇水平越高——这就是“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意思。

(新华社北京1月14日电)

实现公平养老迈出关键一步

社会高度关注的养老金“并轨”改革终于有了明确时间表。国务院14日对外公布,决定从2014年10月1日起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意味着近4000万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将告别“免缴费”时代。在全面深化改革的背景下,养老金“并轨”改革决定的公布,迈出实现公平养老的关键一步。一方面,这关键的一步着实不容易,凸显中央回应社会期待、力促养老公平的改革决心;另一方面,改革刚刚起步,还有一系列配套制度政策急需完善细化,确保改革稳妥推进,顺利落地。



步增强激励性。“一个统一、五个同步”保证改革顺利推进

不久前国务院副总理马凯在接受全国人大常委会询问时提到,这次改革的基本思路是“一个统一、五个同步”,如何理解它的含义?这位负责人说,“一个统一”是指,机关事业单位与企业等城镇从业人员统一实行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都实行单位和个人缴费,都实行与缴费相挂钩的养老金待遇计发办法,从制度和机制上化解“双轨制”矛盾。在此基础上,形成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并行的两大制度平台,并可相互衔接,从而构建起完整的城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五个同步”是:一是机关与事业单位同步改革,避免单独对事业单位退休制度改革引起不平衡。二是职业年金与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同步建立,在优化保障体系结构的同时保持待遇水平总体不降低。三是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与完善工资制度同步推进,在增加工资的同时实行个人缴费。四是待遇确定机制与调整机制同步完善,退休待遇计发办法突出体现多缴多得,今后待遇调整要综合考虑经济发展、物价水平、工资增长等因素,并与企业退休人员等群体统筹安排,体现再分配更加注重公平的原则。五是改革在全国范围同步实施,防止地区之间出现先改与后改的矛盾。(新华社北京1月14日电)